

2023 年度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
单位决算公开

2024 年 10 月 12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

二、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3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

（一）职业病监测与职业健康风险评估。开展辖区重点职业病监测；开展职业流行病学调查、评价；依据工作要求配合或开展辖区专项调查及职业健康风险评估。

（二）职业病报告与管理。建设市级职业病及相关信息平台，完善网络直报系统，维护系统正常运行，指导下级信息平台建设；对职业病报告信息管理、督导、评估和审核；开展职业病及相关信息收集、分析和预测，为职业病防治决策提供科学依据。

（三）技术服务与职业病诊治。具备相应的职业卫生技术服务、职业健康检查和职业病诊断能力；规范开展职业卫生技术服务、职业健康检查、职业病诊断、职业病治疗康复、参与对工伤和职业病患者致残程度、劳动能力的鉴定与评价等工作。承担较大职业性健康危害事件的医疗应急救治任务。

（四）宣传教育与健康促进。制定辖区职业病防治法律法规和职业病防治知识的宣传方案，组织实施和评估；开展职业人群健康管理，制定职业人群健康管理规划及方案，开展辖区职业人群健康管理，对实施效果进行评估。

（五）业务管理和技术指导。制定辖区从事职业病防治的技术人员培训计划及考核办法，并组织实施和督导检查；

对辖区职业病诊断、职业健康检查机构提供技术指导、技术支持。

（六）科学研究与技术推广。开展职业流行病学调查，参与、开展职业病预防控制适宜技术研究及推广应用。

（七）完成市级卫生行政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八）主导实施政府部门制定的职业病防治计划。

二、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559.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2,362.13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62.7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8,443.6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35.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91.3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9,922.03	本年支出合计	58	9,833.2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88.8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9,922.03	总计	62	9,922.0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 行 = (1+2+3+4+5+6+7+8) 行；31 行 = (27+28+29) 行；

58 行 = (32+33+...+57) 行；62 行 = (58+59+60) 行。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 922. 03	7, 559. 90		2, 362. 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2. 75	562. 7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5. 65	535. 6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1. 93	91. 9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3. 72	443. 7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 10	27. 1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 10	27. 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 532. 42	6, 170. 29		2, 362. 13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55. 00	55. 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55. 00	55. 00					
21004			公共卫生	7, 839. 02	5, 476. 89		2, 362. 13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7, 240. 02	4, 877. 89		2, 362. 13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565. 00	565. 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 00	1. 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33. 00	33.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8. 40	578. 4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78. 40	578. 4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60. 00	60. 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60. 00	6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5. 50	535. 5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5. 50	535. 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5. 12	325. 12					
2210202			提租补贴	53. 15	53. 15					
2210203			购房补贴	157. 23	157. 23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91. 36	291. 36					
232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291. 36	291. 36					
23203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291. 36	291. 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 833. 23	6, 826. 95	3, 006. 2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2. 75	562. 7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5. 65	535. 6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1. 93	91. 9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3. 72	443. 7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 10	27. 1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 10	27. 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 443. 62	5, 728. 70	2, 714. 92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55. 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55. 00					
21004			公共卫生	7, 750. 22	5, 150. 30	2, 599. 92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7, 151. 22	5, 150. 30	2, 000. 92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565. 00		565. 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 00		1. 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33. 00		33.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8. 40	578. 4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78. 40	578. 4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60. 00		60. 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60. 00		6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5. 50	535. 5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5. 50	535. 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5. 12	325. 12				
2210202			提租补贴	53. 15	53. 15				
2210203			购房补贴	157. 23	157. 23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91. 36		291. 36			
232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291. 36		291. 36			
23203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291. 36		291. 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2+3+4+5+6）栏各行。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559.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62.75	562.7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170.29	6,170.2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35.50	535.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91.36	291.3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559.90	本年支出合计	59	7,559.90	7,559.9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7,559.90	总计	64	7,559.90	7,559.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 行＝（1+2+3）行；28 行＝（29+30+31）行；32 行＝（27+28）行；

59 行＝（33+34+...+58）行；64 行＝（59+60）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7,559.90	5,643.16	1,916.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2.75	562.7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5.65	535.6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1.93	91.9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3.72	443.7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10	27.1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10	27.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170.29	4,544.91	1,625.38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55.00		55.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55.00		55.00
21004			公共卫生	5,476.89	3,966.51	1,510.38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4,877.89	3,966.51	911.38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565.00		565.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00		1.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33.00		33.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8.40	578.4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78.40	578.4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60.00		6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60.00		6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5.50	535.5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5.50	535.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5.12	325.12	
2210202			提租补贴	53.15	53.15	
2210203			购房补贴	157.23	157.23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91.36		291.36
232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291.36		291.36
23203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291.36		291.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293.8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94.66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09.33	30201	办公费	78.3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354.39	30202	印刷费	2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2.75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61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1,989.50	30205	水费	2.58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56.76	30206	电费	57.56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1.44	30207	邮电费	8.87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57.12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51.7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89	30211	差旅费	8.94			
30113	住房公积金	365.4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2.9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11.9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54.66	30215	会议费	0.53			
30301	离休费	119.76	30216	培训费	5.19			
30302	退休费	408.7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5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20			
30304	抚恤金	59.39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2.55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8.6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66.19	30227	委托业务费	37.12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77.34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3.46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9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9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5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5.3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4.76			
人员经费合计		5,048.50	公用经费合计					594.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1+2－3）栏各行；3 栏各行＝（4+5）栏各行。

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1.5		10		10	1.5	5.34		4.89		4.89	0.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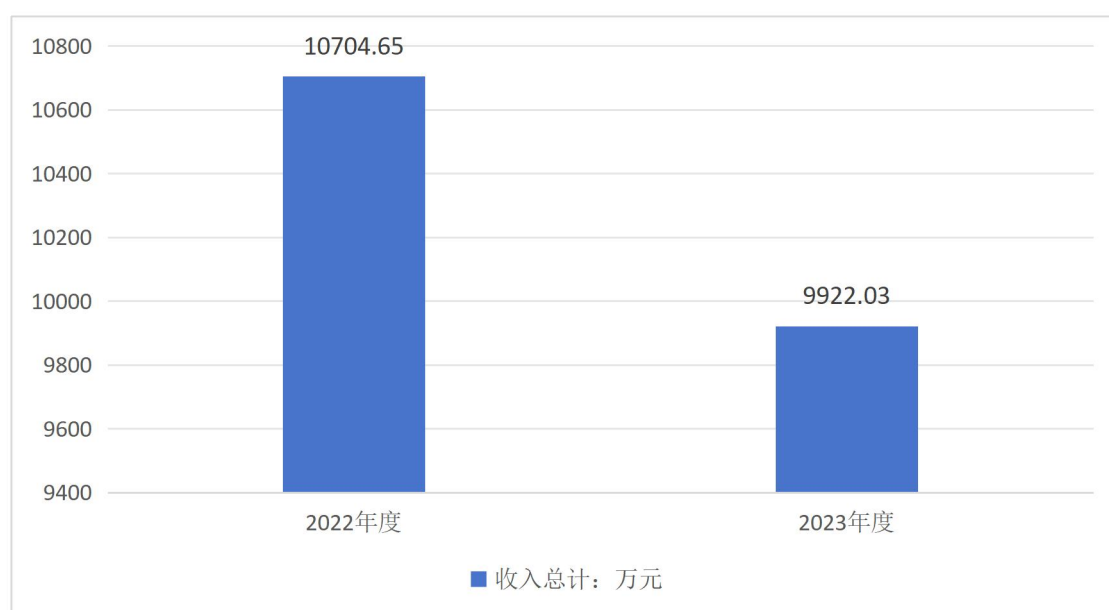
1 栏=（2+3+6）栏；3 栏=（4+5）栏；7 栏=（8+9+12）栏；9 栏=（10+11）栏。

第三部分 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 9,922.03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782.62 万元，下降 7.3%，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减少了根据公共卫生补短板项目规划，债券发行资金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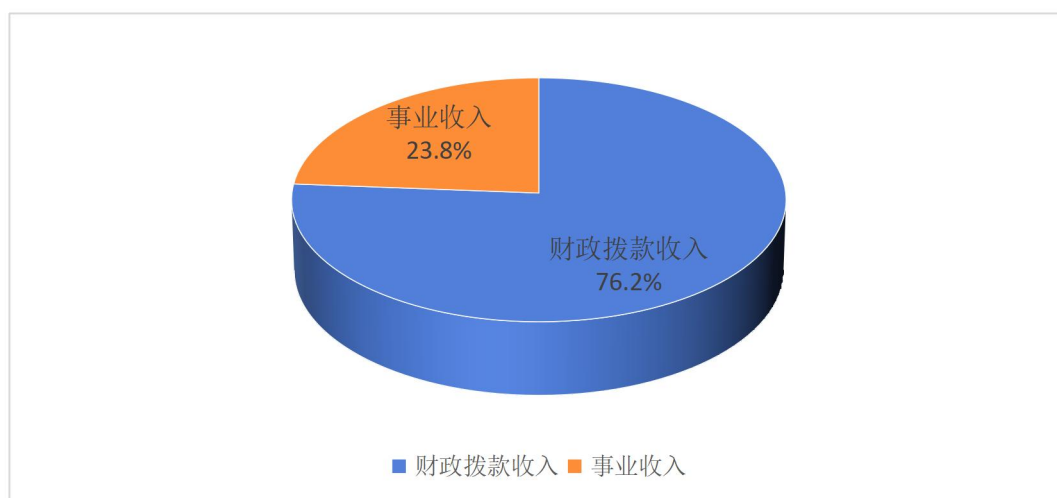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9,922.03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242.94 万元，增长 2.5%，主要原因是经济复苏事业收入增长。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559.9 万元，占本年收入 76.2%；事业收入 2,362.13 万元，占本年收入 2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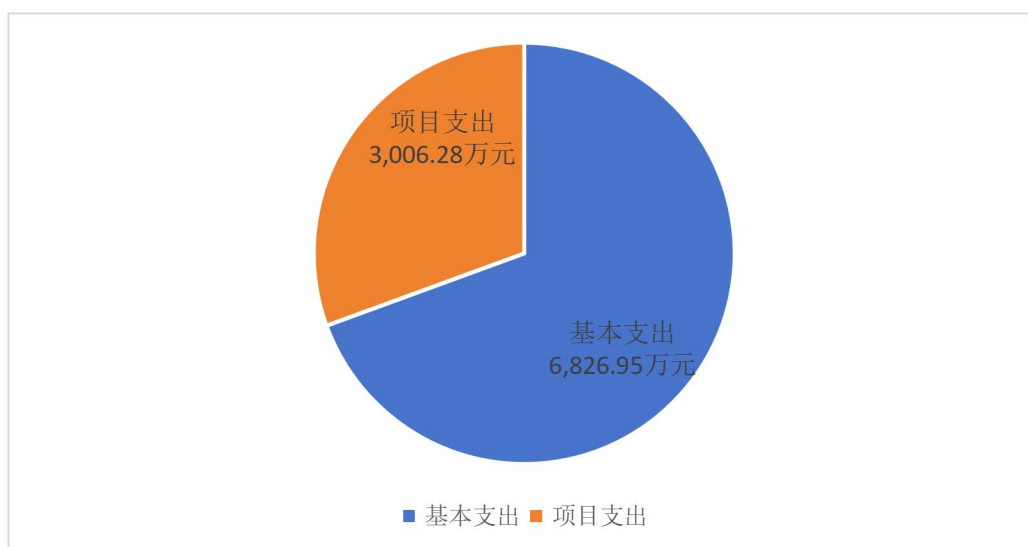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9,833.23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871.42 万元，下降 8.1%，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减少了应急综合楼建设项目资金的拨付及使用。其中：基本支出 6,826.95 万元，占本年支出 69.4%；项目支出 3,006.28 万元，占本年支出 3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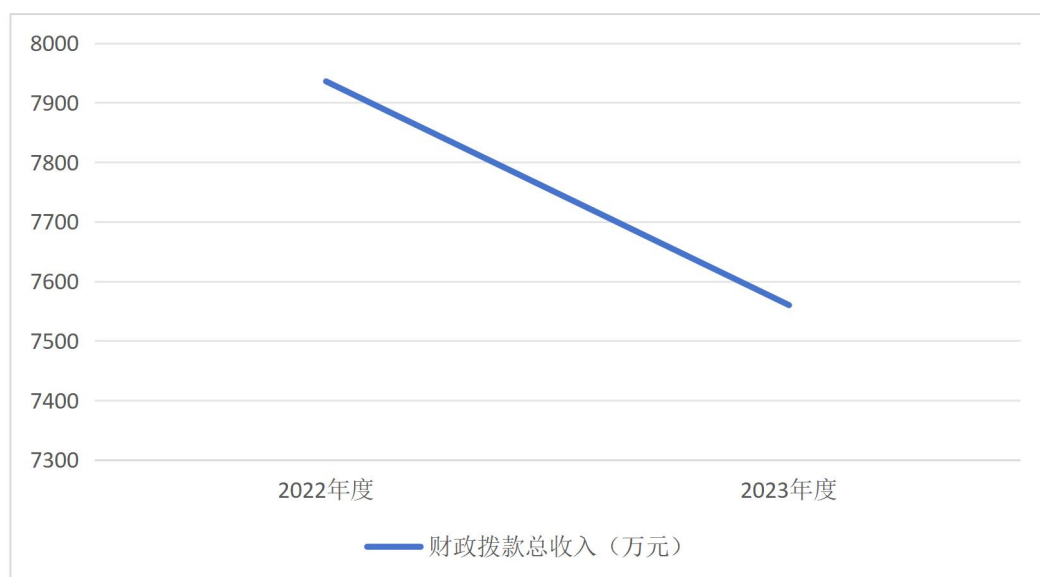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7,559.9 万元。与 2022 年度 7,935.7 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375.8 万元，下降 4.7%。主要原因是今年减少了应急综合楼建设项目资金的拨付及使用。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559.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6.9%。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75.8 万元，下降 4.7%。主要原因是减少了应急综合楼建设项目资金的拨付及使用。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559.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562.75 万元，占 7.4%，主要用

于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和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 卫生健康支（类）支出 6,170.29 万元，占 81.6%，主要用于卫生健康管理事务、医疗卫生机构改革与发展、卫生健康能力提升、公共卫生服务、医疗机构运转维护等支出；

3. 住房保障（类）支出 535.5 万元，占 7.1%，主要用于公积金等住房方面的支出；

4. 债务付息（类）支出 291.36 万元，占 3.9%，主要用于地方债务付息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6,486.41 万元，支出决算为 7,55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6.5%。其中：基本支出 5,643.16 万元，项目支出 1,916.74 万元。

项目支出主要用于：

1. 医疗卫生机构改革和发展建设项目 1,202.74 万元，用于保证市职业中毒卫生应急综合楼项目续建资金的建设、业务机构运转发展支出以及一般债券利息及手续费偿付等；

2. 公共卫生服务 714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全市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管理以及重点行业职业病风险防控培训指导工作，开展重点职业病监测职业病报告、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非医疗机构放射性危害因素监测与风险评估、职业性放射性疾病监测、医疗卫生机构医用辐射防护监测与干预等项目工作、紧急医学救援基地建设、健康武汉宣传和健康企

业创建工作、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以及中青年人才建设等。

按支出功能分类：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91.93 万元，支出决算为 91.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43.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3.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零，支出决算为 55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来自中央转移支付下达的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补助资金。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年初预算为 4,260.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77.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5%。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申请一般地方债用于市职业中毒卫生应急综合楼项目建设。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2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65 万元，完

成年初预算的 230.6%。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来自中央和省级转移支付下达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7.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年初预算为零，支出决算为 1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的疾病预防相关经费。

8.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53.8%。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下达的健康企业创建补助资金。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57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年初预算为零，支出决算为 60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下达的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325.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5.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53.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157.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7.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4. 债务付息支出(类)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款)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91.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1.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643.1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048.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594.6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燃料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46.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原则，严格控制和压缩一般性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2023 年度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预算和支出，无因公出国（境）团组及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48.9%；比全年预算减少 5.11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原则，严格控制和压缩一般性支出。即“三公”经费中车辆运行及维护费也随之降低。

（1）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为零，支出决算为零。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89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日常的维修维护，其中：燃料费 1.68 万元；维修费 1.67 万元；过桥过路费 0.29 万元；保险费 1.25 万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3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45 万元，较上年增加 0.45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公务接待次数较少。

国内公务接待费支出 0.45 万元，接待对象主要是省外来汉交流学习等。2023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2 个，26 人次（不包含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346.6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71.3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493.73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81.5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92.3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6.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71.63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41.7%；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85.7%，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27.1%，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95.6%。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共有车辆 1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24 台(套)不含车辆。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2 个，资金 3,006.28 万元，占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2023 年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年初单位预算时制定了预算绩效目标，根据市卫生健康委批复的 2023 年预算的函、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和项目绩效申报表、上级下达的各项目标任务，结合单位职责以及单

位资金的使用情况归纳整理形成2023年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绩效目标。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单位基本完成了各项年初工作任务，全面推进国家重点职业病监测、尘毒噪危害专项治理、职业人群健康监护、职业卫生服务体系建设、职业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化学中毒与核辐射卫生应急等重点工作，加快推进医院建设发展，稳步提升专业技术服务能力，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单位整体年初支出预算数为11,486.41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9,833.23万元，执行数为9,833.23万元，执行率为100%。评价结果整体得分96分。

主要产出和效果完成情况：

推进职业病三级预防。一是开展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与评价工作。完成65家企业定期检测，完成20家企业评价工作，为3家企业开展职业健康风险评估。完成41家医疗机构的放射诊疗设备及其工作场所检测，完成12个放射诊疗建设项目放射性职业病危害评价，完成211家用人单位，14,023人次的个人剂量监测。二是开展职业健康监护。完成1,600余家企业8万多次健康监护服务，下厂体检3万2千多次，占比超过40%。三是依法依规开展职业病诊断。接诊职业病门诊咨询732人，完成了30例职业病诊断，报告用人单位在武汉市的确诊职业病病例25例、疑似职业病10例，报告及时率100%。

加大监测工作力度。一是开展重点职业病监测工作。收集个案卡 20.5 万张；分别完成职业健康素养调查第二产业、第三产业调查 837 例、1,466 例调查；完成 193 例尘肺病患者随访调查和健康管理。二是开展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项目。举办培训班 2 期，完成 341 家重点企业监测任务。三是实施非医疗机构监测项目。举办培训班 2 期，完成 149 家企业基本情况调查和 9 家企业共计 38 台设备的现场监测。四是开展医疗机构医用辐射防护监测项目。完成武汉市 1,080 家放射诊疗机构基本情况及频度情况调查,8 家放射诊断监测医院、12 家放射治疗监测医院及 2 家核医学监测医院现场检测,1 家诊断患者剂量调查。五是开展职业性放射性疾病监测项目。完成武汉市 1,065 家放射诊疗机构放射工作人员情况调查；4 家介入人员、2 家放射工作人员眼晶体、9 家职业健康检查机构、3 家职业性放射性疾病诊断与鉴定机构、21 家核医学机构、17 家监测医院及 1 名过量受照人员调查。六是开展高温中暑、农药中毒监测预警。组织各区疾控中心深入企业一线、建筑工地、田间地头、医疗机构、社区乡村指导开展高温中暑、农药中毒防控工作。全量收集高温中暑、农药中毒病例报告数据，定期分析，发现聚集性特征及时上报市卫健委及相关单位，通过监测预警服务我市经济社会发展。

推进职业病危害专项治理。全市 2,482 家企业列入职业病危害专项治理企业工作，其中 2023 年完成任务数量为 1,202 家。

加强机构质控工作。发挥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放射卫生

技术服务、职业健康检查三大质控中心作用，举办全市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培训班，对武汉地区 20 家机构信息报送情况动态管理，共收集 2,571 家企业相关检测情况数据，开展机构全覆盖质控检查。

强化职业健康宣教培训。一是办好《职业病防治法》宣传周活动，联合东西湖区卫健局开展免费体检及宣传义诊活动。二是重视科普宣传。举办第四届职业健康讲师比赛暨首届云科普比赛，再次开启“职业健康保护”地铁科普专列，宣传面覆盖 20 万人次。在学习强国、人民网等媒体平台发布科普作品 70 余个。

推进健康企业建设及“职业健康达人”评选工作。举办 2 期全市健康企业建设专题培训班，全市培育 105 家企业开展健康企业创建工作，将择优选拔 65 家企业参评省级健康企业。

加快职业卫生应急能力建设。编制全市突发化学中毒事件紧急医学救援融合演练方案，顺利完成演练任务。编制《武汉市辐射事故医疗卫生救援应急预案》，参与“核护英雄城-2023”武汉市辐射事故联合应急演练。

完成全市“十四五”职业病防治规划中期评估。参与重点区域职防能力建设。抓重点学科建设。抓科研能力建设。抓重点项目建设。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少数绩效评价的指标设置与资金使用关联度不强。少数绩效目标值制定偏低，如监测工业企业和放射诊疗机构数、创建健康企业数等。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一是明确绩效指标，根据业务工作

任务、以前年度预算的实际执行情况科学编制项目经费预算及设置年度绩效目标，使各项绩效指标具体、清晰、可衡量，产出指标与履职效益指标相匹配。二是及时开展中期项目绩效评价，根据评价进行绩效目标修正，适时调整绩效目标。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2023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2个一级项目。

1、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调整后预算数为659万元，执行数为65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自评得分97分。主要产出和效益：加大监测工作力度。一是开展重点职业病监测工作。收集个案卡20.5万张；分别完成职业健康素养调查第二产业、第三产业调查837例、1,466例调查；完成193例尘肺病患者随访调查和健康管理。二是开展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项目。举办培训班2期，各区、相关机构300余人参加培训，完成341家重点企业监测任务。三是实施非医疗机构监测项目。举办培训班2期，完成149家企业基本情况调查和9家企业共计38台设备的现场监测。四是开展医疗机构医用辐射防护监测项目。完成武汉市1,080家放射诊疗机构基本情况及频度情况调查，8家放射诊断监测医院、12家放射治疗监测医院及2家核医学监测医院现场检测，1家诊断患者剂量调查。五是开展职业性放射性疾病监测项目。完成武汉市1,065家放射诊疗机构放射工作人员情况调查；4家介入人员、2家放射工作人员眼晶体、9家职业健康检查机构、3家职业性放射性疾病诊断与鉴定机

构、21 家核医学机构、17 家监测医院及 1 名过量受照人员调查。六是开展高温中暑、农药中毒监测预警。组织各区疾控中心深入企业一线、建筑工地、田间地头、医疗机构、社区乡村指导开展高温中暑、农药中毒防控工作。七是推进职业病危害专项治理，全市 2,482 家企业列入职业病危害专项治理企业工作，其中 2023 年完成任务数量为 1,202 家，全市治理工作有效稳步推进。八是推进健康企业建设及“职业健康达人”评选工作。截至目前，全市培育 105 家企业开展健康企业创建工作，将择优选拔 65 家企业参评省级健康企业。九是加快职业卫生应急能力建设。及时更新急救药品、防护用品及应急预案，做到常备不懈。编制全市突发化学中毒事件紧急医学救援融合演练方案，协调东湖高新区卫健局、市一医院等 7 家单位顺利完成演练任务。编制《武汉市辐射事故医疗卫生救援应急预案》，积极参与“核护英雄城-2023”武汉市辐射事故联合应急演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绩效评价的指标设置与资金使用关联度不强。下一步拟改进措施：明确绩效指标，加强预算编制和执行，扎实推进整改。

2、医疗卫生机构改革和发展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调整后预算数为 2,292.28 万元，执行数为 2,292.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自评得分 94 分。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保证了各类一般债券利息及时足额的缴付。二是推进职业病三级预防。开展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与评价工作。完成 65 家企业定期检测，完成 20 家企业评价工作，为 3 家企业开展职业健康风险评估。完成 41 家医疗机构的放射诊疗

设备及其工作场所检测，完成 12 个放射诊疗建设项目放射性职业病危害评价，完成 211 家用人单位，14,023 人次的个人剂量监测。开展职业健康监护。完成 1,600 余家企业 8 万多人健康监护服务，下厂体检 3 万 2 千多人，占比超过 40%。依法依规开展职业病诊断。接诊职业病门诊咨询 732 人，完成了 30 例职业病诊断，报告用工单位在武汉市的确诊职业病病例 25 例、疑似职业病 10 例，报告及时率 100%。收治汞吸收病人 4 名，经驱汞、护肝等治疗均好转出院。四是完成全市“十四五”职业病防治规划中期评估。五是参与重点区域职防能力建设。围绕全市“一主两副多中心”职业健康服务体系规划建设，积极指导东湖高新区建设区职业健康服务中心，协助完善《东湖高新区构建职业健康治理体系九条措施》等文件。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绩效评价的指标设置与资金使用关联度不强，部分指标未能完成，如全市危害因素企业数总数统计有误，导致管理家数有变等。下一步拟改进措施：明确绩效指标，加强预算编制和执行，扎实推进整改。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1. 加强项目规划。根据国家、省对今后 5 年整体工作发展要求，我单位草拟组织编制武汉市职业健康防治事业“十五五”发展规划，多次专题调研，广泛征求意见。加强 2025 年预算编制，抓实重点项目建设，促进职业卫生事业高质量发展。

2. 绩效目标管理。将项目目标细化分解，按科室细化分解绩效目标为项目绩效指标，使各项绩效指标具体、清晰、

可衡量，产出指标与履职效益指标相匹配。针对 2023 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加大项目申报表编制审核力度，完善各项目的长期绩效目标与年度绩效目标。

3. 加强项目管理。并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做好项目前期准备工作，按时启动政府采购和建设项目，定期研究项目推进工作，着力解决建设过程中碰到的各类问题，加快项目建设进程。

4. 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把绩效运行和评价的结果作为年度预算调整、专项资金分配和以后年度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针对预算绩效评价工作中发现的问题，积极采取措施改进，加强预算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利用率，并将纳入下年度对单位工作目标责任制考核范畴。

第四部分 2023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全市重点职业病监测、放射卫生监测等“五大”国家职业病防治重点监测项目工作完成 100%，重点职业病监测病种全覆盖，共收集职业健康个案卡 20.50 万张，分别完成职业健康素养调查第二产业、第三产业调查 837 例、1,466 例调查；完成 193 例尘肺病患者随访调查和健康管理。完成 41 家医疗机构的放射诊疗设备及其工作场所检测，完成 12 个放射诊疗建设项目放射性职业病危害评价，完成 211 家用人单位，14,023 人次的个人剂量监测。完成 1,600 余家企业 8 万多人次健康监护服务，下厂体检 3 万 2 千多人次，占比超过 40%。接诊职业病门诊咨询 732 人，完成了 30 例职业病诊断，报告用工单位在武汉市的确诊职业病病例 25 例、疑似职业病 10 例，报告及时率 100%。全市 2482 家企业列入职业病危害专项治理企业工作，其中 2023 年完成任务数量为 1202 家，为下一阶段重点企业治理打下良好基础；全年高温中暑事件、急性职业性化学中毒事件及核与辐射事故处置合格率 100%；全市职业病报告及时率 100%。医院职业健康宣教、职业卫生监测、职业健康管理、职业卫生应急处置等能力得到显著提升。2023 年取得全国“个人剂量监测能力比对”考核优秀、全省放射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质量监测第一名，湖北省重点职业病监测项目、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项目、职业健康素养调查与干预项目、“健康企业”创建技术指导工作、医疗

卫生机构医用辐射防护监测项目、非医疗机构放射性危害因素监测项目等工作先进单位，2023 年度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实验室检测能力验证活性炭管中环己烷、溶液中硫酸含量测定测定优秀等一系列优异成绩。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强化职业健康宣教培训	办好《职业病防治法》宣传周活动	在全市启动仪式上，组织 300 余家企业职业健康管理人员开展培训，签订 3 家企业责任医师服务协议，联合东西湖区卫健局开展免费体检及宣传义诊活动。
		重视科普宣传	举办第四届职业健康讲师比赛暨首届云科普比赛，累积观看人次达 200.7 万；再次开启“职业健康保护”地铁科普专列，宣传面覆盖 20 万人次。在学习强国、人民网等媒体发布科普作品 70 余个；荣获省健康科普大赛一等奖，陈孝平院士健康科普工作室健康科普大赛一等奖，武汉市科普讲解大赛三等奖，武汉公共卫生大赛营养健康科普演讲比赛二等奖等 18 个奖项。
		发挥武汉职业健康体验馆作用	体验馆挂牌武汉市中职学生劳动教育实践基地，获批武汉市科普教育基地，接待 63 场次参观学习，为近百家用人单位提供职业健康科普讲解体验服务。
2	推进职业病三级预防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与评价工作	完成 65 家企业定期检测，完成 20 家企业评价工作，为 3 家企业开展职业健康风险评估。完成 41 家医疗机构的放射诊疗设备及其工作场所检测，完成 12 个放射诊疗建设项目放射性职业病危害评价，完成 211 家用人单位，14,023 人次的个人剂量监测。
		职业健康监护	完成 1,600 余家企业 8 万多次健康监护服务，下厂体检 3 万 2 千多人次，占比超过 40%。
		职业病诊断	接诊职业病门诊咨询 732 人，完成了 30 例职业病诊断，报告用人单位在武汉市的确诊职业病病例 25 例、疑似职业病 10 例，报告及时率 100%，收治汞吸收病人 4 名。

3	推进专项工作	推进职业病危害专项治理	全市 2,482 家企业列入职业病危害专项治理企业工作，其中 2023 年完成任务数量为 1,202 家。全市治理工作有效稳步推进。
		加强机构质控工作	发挥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放射卫生技术服务、职业健康检查三大质控中心作用，对武汉地区 20 家机构信息报送情况动态管理，共收集 2,571 家企业相关检测情况数据。对在汉执业的 19 家职业健康检查机构进行了现场质控考评。召开全市 36 家职业健康检查机构质控工作会，开展机构全覆盖质控检查。
4	加大监测工作力度	重点职业病监测工作	收集个案卡 20.5 万张；分别完成职业健康素养调查第二产业、第三产业调查 837 例、1,466 例调查；完成 193 例尘肺病患者随访调查和健康管理。
		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项目	举办培训班 2 期，各区、相关机构 300 余人参加培训，完成 341 家重点企业监测任务。
		非医疗机构监测项目。	举办培训班 2 期，完成 149 家企业基本情况调查和 9 家企业共计 38 台设备的现场监测。
		医疗机构医用辐射防护监测项目	完成武汉市 1,080 家放射诊疗机构基本情况及频度情况调查，8 家放射诊断监测医院、12 家放射治疗监测医院及 2 家核医学监测医院现场检测，1 家诊断患者剂量调查。
		职业性放射性疾病监测项目	完成武汉市 1,065 家放射诊疗机构放射工作人员情况调查；4 家介入人员、2 家放射工作人员眼晶体、9 家职业健康检查机构、3 家职业性放射性疾病诊断与鉴定机构、21 家核医学机构、17 家监测医院及 1 名过量受照人员调查。
		高温中暑、农药中毒监测预警	组织各区疾控中心深入企业一线、建筑工地、田间地头、医疗机构、社区乡村指导开展高温中暑、农药中毒防控工作。全量收集高温中暑、农药中毒病例报告数据，通过监测预警服务我市经济社会发展。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 本单位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反映卫生健康部门所属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的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7.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反映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支出。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

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项)，反映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15. 债务付息支出(类)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款)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项)，反映地方政府用于归还一般债券利息所发生的支出。

(四)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五)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 一、2023 年度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 二、2023 年度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整体绩效自评表
- 三、2023 年度医疗卫生机构运转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 四、2023 年度医疗卫生机构运转维护项目自评表
- 五、2023 年度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自评表

2023 年度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 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一、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2023 年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96 分。

二、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执行率情况。

2023 年度我单位整体支出调整后预算数 9,833.23 万元，执行数 9,833.23 万元，执行率 100%，得分 20 分。

（二）完成的绩效目标。

1. 产出目标

推进职业病三级预防。一是开展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与评价工作。完成长江存储、岚图汽车、富晶电子等 65 家企业定期检测，完成吉利汽车、中创新航、华星光电等 20 家企业评价工作，为 3 家企业开展职业健康风险评估。完成 41 家医疗机构的放射诊疗设备及其工作场所检测，完成 12 个放射诊疗建设项目放射性职业病危害评价，完成 211 家用人单位，14,023 人次的个人剂量监测。二是开展职业健康监护。完成 1,600 余家企业 8 万多人次健康监护服务，下厂体检 3 万 2 千多人次，占比超过 40%。三是依法依规开展职业病诊断。接诊职业病门诊咨询 732 人，完成了 30 例职业病诊断，报告用人单位在武汉市的确诊职业病病例 25 例、疑似职业病 10 例，报告及时率 100%。

加大监测工作力度。一是开展重点职业病监测工作。收集个案卡 20.5 万张；分别完成职业健康素养调查第二产业、第三产业调查 837 例、1,466 例调查；完成 193 例尘肺病患者随访调查和健康管理。二是开展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项目。举办培训班 2 期，各区、相关机构 300 余人参加培训，完成 341 家重点企业监测任务。三是实施非医疗机构监测项目。举办培训班 2 期，完成 149 家企业基本情况调查和 9 家企业共计 38 台设备的现场监测。四是开展医疗机构医用辐射防护监测项目。完成武汉市 1,080 家放射诊疗机构基本情况及频度情况调查，8 家放射诊断监测医院、12 家放射治疗监测医院及 2 家核医学监测医院现场检测，1 家诊断患者剂量调查。五是开展职业性放射性疾病监测项目。完成武汉市 1,065 家放射诊疗机构放射工作人员情况调查；4 家介入人员、2 家放射工作人员眼晶体、9 家职业健康检查机构、3 家职业性放射性疾病诊断与鉴定机构、21 家核医学机构、17 家监测医院及 1 名过量受照人员调查。六是开展高温中暑、农药中毒监测预警。组织各区疾控中心深入企业一线、建筑工地、田间地头、医疗机构、社区乡村指导开展高温中暑、农药中毒防控工作。全量收集高温中暑、农药中毒病例报告数据，定期分析，发现聚集性特征及时上报市卫健委及相关单位，通过监测预警服务我市经济社会发展。

推进职业病危害专项治理。全市 2,482 家企业列入职业

病危害专项治理企业工作，其中 2023 年完成任务数量为 1,202 家。截至目前，各区行政确认企业 1,818 家，除去经营关闭用人单位 226 家，纳入非治理用人单位 150 家，职业病危害申报数 1,669 家，完成治理用人单位数 595 家，总计完成治理企业数为 971 家。全市治理工作有效稳步推进。

加强机构质控工作。发挥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放射卫生技术服务、职业健康检查三大质控中心作用，加强培训、检查、指导与监管。会同监督执法总队，对 7 家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进行现场依法执业与质量控制检查。举办全市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培训班，对武汉地区 20 家机构信息报送情况动态管理，共收集 2,571 家企业相关检测情况数据。对在汉执业的 19 家职业健康检查机构进行了现场质控考评。召开全市 36 家职业健康检查机构质控工作会，开展机构全覆盖质控检查。

强化职业健康宣教培训。一是办好《职业病防治法》宣传周活动。在全市启动仪式上，联合市总队组织 300 余家企业职业健康管理人员开展为期两天的培训，再签 3 家企业责任医师服务协议，联合东西湖区卫健局开展免费体检及宣传义诊活动。二是重视科普宣传。举办第四届职业健康讲师比赛暨首届云科普比赛，各平台累积观看人次达 200.7 万；再次开启“职业健康保护”地铁科普专列，宣传周期为一个月，预计宣传面将覆盖 20 万人次。在学习强国、人民网等媒体平台发布科普作品 70 余个；荣获湖北省第五届健康科普大赛音视频类一等奖等 3 个奖项，陈孝平院士健康科普工作室第二

届健康科普大赛组织奖、一等奖、最具表现力奖等 8 个奖项，武汉市科普讲解大赛三等奖等 6 个奖项，2023 武汉公共卫生大赛营养健康科普演讲比赛二等奖，共 18 个奖项。三是发挥武汉职业健康体验馆作用。体验馆挂牌武汉市中职学生劳动教育实践基地，获批武汉市科普教育基地，接待 63 场次参观学习，为近百家用人单位千余名职工提供职业健康科普讲解体验服务。四是升级武汉市职业卫生在线教育系统。开设四个培训班次，完成企业职业健康管理人员、劳动者线上培训 3,000 余人次。五是开展各级各类专业技术人员培训。主办国家级继续教育培训班 2 期，省、市级继续教育培训班 3 期，承办湖北省 2023 年职业病危害监测评估专业骨干人才培训项目。

推进健康企业建设及“职业健康达人”评选工作。加大宣传力度，举办 2 期全市健康企业建设专题培训班，协助高新区、硚口区、经开区等区举办健康企业建设培训，通过电话、工作群线上线下持续为各区和企业提供建设工作政策解读和技术指导。截至目前，全市培育 105 家企业开展健康企业创建工作，将择优选拔 65 家企业参评省级健康企业。开展全市职业健康达人评选活动，编制发布《关于开展武汉市第二届争做“职业健康达人”活动的通知》，广泛宣传动员辖区用人单位开展职业健康达人评选活动。

加快职业卫生应急能力建设。及时更新急救药品、防护用品及应急预案，做到常备不懈。常态化为省内综合医院不明原因中毒患者，提供生物样品毒物鉴定服务，指导救治，

挽救患者生命。编制全市突发化学中毒事件紧急医学救援融合演练方案，协调东湖高新区卫健局、市一医院等 7 家单位于 6 月 15 日顺利完成演练任务。编制《武汉市辐射事故医疗卫生救援应急预案》，积极参与“核护英雄城-2023”武汉市辐射事故联合应急演练。

完成全市“十四五”职业病防治规划中期评估。根据委统一部署，牵头协调各区、相关部门、市总队开展全市“十四五”职业病防治规划中期评估工作，全面评估规划实施情况和工作成效，查找问题和不足，为下步工作谋划提供科学依据。

参与重点区域职防能力建设。围绕全市“一主两副多中心”职业健康服务体系规划建设规划，积极指导东湖高新区建设区职业健康服务中心，协助完善《东湖高新区构建职业健康治理体系九条措施》等文件。指导东西湖区加强区职防所建设，先后接收 3 名专技人员来院进修，目前区职防所已获省卫健委职业健康检查机构备案，软硬件基本符合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要求。指导经开区加快区职业健康服务中心建设，目前院区已基本完成装修，具备进驻条件；职业健康体验式宣教部分已基本完成初步设计。接收 5 名学员参加我院主办的全省职业病危害监测评估专业骨干人才培养。

抓科研能力建设。与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公共卫生学院共建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首批 17 名硕士研究生顺利结业。研究生培养基地的建设壮大了我院师资队伍，为我院打造“教学医院”积累经验。承接国家疾控局综合监督二司“放

射卫生技术服务机构依法执业要求”委托课题；承接国家 CDC 职业卫生所重点行业岗位及危害因素梳理与检测委托项目；与国家 CDC 职业卫生所合作翻译 3 个国际组织及全球 9 个国家噪声危害预防控制行为准则、技术手册等资料，编写专著；完成 1 项中国卫生监督协会团体标准立项。5 月，主办 2023 年全国职业噪声与振动控制学术研讨会。12 月，承办 2023 年全国企业职业健康管理培训班。

抓重点项目建设。通过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实验室认可现场评审，获批工作场所空气、物理因素、生物材料、核技术工业辐射防护、放射诊断治疗设备性能、个人剂量监测等 23 类产品 306 项检测能力，标志着我院已建立起符合国际标准的质量管理体系，检测结果达到国际互认效能。完成武汉市职业卫生应急综合楼项目建设，职业卫生、放射卫生、临床检验等重点科室顺利搬迁，投入使用；启动康复医学科建设，完成诊疗康复病区改造，以建设武汉市职业人群康复中心为目标，高标准建设职业病医学学科。

2. 效果目标

医院职业健康宣教、职业卫生监测、职业健康管理、职业卫生应急处置等能力得到显著提升。宣传科普作品荣获荣获湖北省第五届健康科普大赛音视频类一等奖等 3 个奖项，陈孝平院士健康科普工作室第二届健康科普大赛组织奖、一等奖、最具表现力奖等 8 个奖项，武汉市科普讲解大赛三等奖等 6 个奖项，2023 武汉公共卫生大赛营养健康科普演讲比赛二等奖，共 18 个奖项。单位取得全国“个人剂量监测能力

比对”考核优秀、全省放射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质量监测第一名，湖北省重点职业病监测项目、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项目、职业健康素养调查与干预项目、“健康企业”创建技术指导工作、医疗卫生机构医用辐射防护监测项目、非医疗机构放射性危害因素监测项目等工作先进单位，2023年度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实验室检测能力验证活性炭管中环己烷、溶液中硫酸含量测定测定优秀等一系列优异成绩。

绩效目标完成得分 76 分。

（三）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未细化的产出指标有：公共卫生重点专学科建设持续深化，职业卫生应急处置能力，职业病防治宣传等指标考核标准未细化，仅以持续提高等作为依据导致无法量化评分，扣 3 分。部分指标预算编制过低，如职业健康监测数、创建健康企业数等，扣 1 分。

未完成指标的原因为：部分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存在指标值设置过低、过虚。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部分科室对预算绩效管理的认识和理解不够，由于对传统预算管理模式的依赖，预算绩效目标设置的科学性有待提高。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下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培训和学习，做好项目绩效中期自评工作，适时调整年度绩效目标。

加强项目规划。根据市委市政府对今后五年整体工作发

展要求，我单位组织编制了本单位的“十五五”发展规划，多次专题调研，广泛征求意见。加强 2025 年预算编制，抓实重点项目建设，促进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

绩效目标管理。将项目目标细化分解，按科室职责细化分解绩效目标为项目绩效指标，使各项绩效指标具体、清晰、可衡量，产出指标能与履职效益指标相匹配。对于 2023 年绩效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加大项目申报表的编制、审核力度，完善各项目的长期绩效目标与年度目标。

加强项目管理。不断推进公共卫生补短板项目，促进单位医疗服务质量提升，推进业务发展。

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根据上年绩效自评结果，优先保障优秀项目、改进完善一般项目。

附件 2

2023 年度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 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

填报日期:2024年6月30日

单位名称		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				
基本支出总额		6,826.95		项目支出总额		3,006.28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分）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9,833.23	9,833.23	100%	（20分*执行率） 20.00
年度目标 1：（20分）		加强党建，面向超大城市治理“环”，切实增强应急处突能力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A）	（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建品牌建设持续深化	≥1个	4个	4
		数量指标	主题教育活动	≥2场	4场	4
		数量指标	职业卫生应急演练	≥1场	2场	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卫生重点专学科建设持续深化	不断提高	得到提高	3
		社会效益指标	职业卫生应急处置能力	不断提高	得到提高	3
年度目标 2（20分）		加强职业健康监测评价和监督管理，面向企业用工“链”，切实增强用人单位职业病防治能力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A）	（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测工业企业和放射诊疗机构数	≥130次	139次	3
		数量指标	职业健康监测数	≥50,000人次	62,712人次	3
		数量指标	职业卫生技术服务人员培训	≥150人	600人	3
		质量指标	高温中暑、农药中毒、职业病及放射性疾病网络直报率	≥95%	100%	3
		质量指标	各类职业健康服务机构质量控制检查	≥30家	38家	3
质量指标	职业病危害事故调查和技术	100%	100%	3		

			鉴定任务完成率			
		时效指标	职业病防治监测预警	72 小时之内	24 小时	2
年度目标 3: (20 分)		推进职业健康宣教培训，面向社会防治“面”，切实增强职业病防治合力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	实际完成 值	得分
				(A)	(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职业病防治以及高温中暑、农药中毒防治、常态化疫情防控等各类培训	≥600 人次	720 人次	5
		数量指标	职业病防治宣传周活动	1 次	1 次	5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职业病防治宣传	受众面持续提高	大幅提高	4
		时效指标	培训对象满意度指标	≥90%	95%	5
年度目标 4: (20 分)		推进“健康企业”建设，面向劳动者主体“群”，切实增强职业病防治意识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	实际完成 值	得分
				(A)	(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健康企业数	≥15 家	52 家	7
		数量指标	职业健康达人数	≥30 人	40 人	6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企业员工对“健康企业”建设工作满意度	80%以上	100%	6
合计						96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整体业务指标完成尚可，部分指标未精细化相关考核标准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自评结果良好，拟继续投入资金以完善项目				

2023 年度医疗卫生机构运转维护项目 绩效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2023 年医疗卫生机构运转维护项目自评得分 94 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3 年度我单位预算数 2,292.28 万元,执行数 2,292.28 万元,执行率 100%,得分 20 分。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1）产出目标

一是保证了各类一般债券利息及时足额的缴付。二是推进职业病三级预防。开展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与评价工作。完成长江存储、岚图汽车、富晶电子等 65 家企业定期检测,完成吉利汽车、中创新航、华星光电等 20 家企业评价工作,为 3 家企业开展职业健康风险评估。完成 41 家医疗机构的放射诊疗设备及其工作场所检测,完成 12 个放射诊疗建设项目放射性职业病危害评价,完成 211 家用人单位,14,023 人次的个人剂量监测。开展职业健康监护。完成 1,600 余家企业 8 万多人健康监护服务,下厂体检 3 万 2 千多人,占比超过 40%。依法依规开展职业病诊断。接诊职业病门诊咨询 732 人,完成了 30 例职业病诊断,报告用人单位在武汉市的确诊职业病病例 25 例、疑似职业病 10 例,报告及时率 100%。收

治汞吸收病人 4 名，经驱汞、护肝等治疗均好转出院。四是完成全市“十四五”职业病防治规划中期评估。五是参与重点区域职防能力建设。围绕全市“一主两副多中心”职业健康服务体系建设规划，积极指导东湖高新区建设区职业健康服务中心，协助完善《东湖高新区构建职业健康治理体系九条措施》等文件。

（2）效果目标

单位取得全国“个人剂量监测能力比对”考核优秀、全省放射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质量监测第一名，湖北省重点职业病监测项目、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项目、职业健康素养调查与干预项目、“健康企业”创建技术指导工作、医疗卫生机构医用辐射防护监测项目、非医疗机构放射性危害因素监测项目等工作先进单位，2023 年度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实验室检测能力验证活性炭管中环己烷、溶液中硫酸含量测定测定优秀等一系列优异成绩。单位职业卫生、卫生检验、放射卫生通过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实验室认可现场评审，获批工作场所空气、物理因素、生物材料、核技术工业辐射防护、放射诊断治疗设备性能、个人剂量监测等 23 类产品 306 项检测能力。

绩效目标完成得分 76 分。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未完成的产出指标有：动态管理危害因素企业数未达 4,000 家次，扣 4 分。

未完成指标的原因为：全市危害因素企业数总数统计有

误，导致管理家数有变，下一步进一步核实绩效目标。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因全市危害因素企业数存在动态变化，导致目标总量统计有误，使得无法完成年初设定目标值，下一步进一步核实绩效目标。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做好项目绩效中期自评工作，适时调整年度绩效目标。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的情况。

鉴于2023年度医疗卫生机构运转与维护项目自评结果较好，原则上应予以优先保障。

附件 4

2023 年度医疗卫生机构运转维护项目
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

填报日期:2024 年 6 月 30 日

项目名称		医疗卫生机构改革和发展					
主管部门		武汉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 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 2. 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						（20 分*执行率）	
			2,292.28	2,292.28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A）	（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体检人次		75,000	82,075	14
		数量指标	动态管理危害因素企业数		4,000 家	3,651 家	10
		质量指标	采购合格率		100%	100%	12
		时效指标	按期支付政府债券利息		100%	100%	12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物业管理服务满意度		90%	90%	1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3
总分		94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全市危害因素企业数总数统计有误，导致管理家数有变，下一步进一步核实绩效目标。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自评结果良好，拟继续投入资金以完善项目					

附件 5

2023 年度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

填报日期:2024 年 6 月 30 日

项目名称		公共卫生服务						
主管部门		武汉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 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 2. 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714	714	100%	(20 分*执行率)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A)	(B)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职业病防治以及高温中暑、农药中毒防治等培训		≥1 次	3 次	5	
		数量指标	职业病防治宣传周活动		1 次	1 次	5	
		数量指标	监测、调查、指导、管理企业、放射诊疗机构数		≥110 次	120 次	5	
		数量指标	健康企业创建数		≥20 家	52 家	4	
		数量指标	卫生应急演练		≥1 次	1 次	5	
		质量指标	高温中暑、农药中毒、职业病及放射性疾病网络直报率		≥95%	100%	5	
		质量指标	职业病危害事故调查和技术鉴定任务完成率		100%	100%	5	
		质量指标	发生急性化学中毒、核与辐射事故及时处置率		100%	100%	5	
		效益 指标	时效指标	职业病防治监测预警		72 小时之内	72 小时之内	5
			社会效益指标	职业病防治宣传		受众面持续提高	大幅提高	5
			社会效益指标	职业健康管理服务能力		不断扩大	得到提高	5
			环境效益指标	急性化学中毒、核与辐射事故应急处置能力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5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培训对象满意度指标		≥90%	100%	6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职业健康管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标	$\geq 90\%$	100%	6
		社会效益 指标	企业员工对“健康企业”建设工作 满意度	$\geq 80\%$	100%	6
总分	97					
偏差大或目 标未完成原 因分析	整体业务指标完成尚可，可精细化相关预算标准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 案	自评结果良好，拟继续投入资金以完善项目					